

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

2023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细则

为保证 2023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上级文件精神，按照《2023 年郑州轻工业大学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等相关规定，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郑州轻工业大学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实施办法》。

一、选拔原则

1. 坚持“公平、公正、公开”的基本原则，择优录取，宁缺毋滥。做到政策透明、程序公开、结果公开、监督机制健全，维护考生的合法权益。

2. 坚持科学选拔。积极探索并遵循人才选拔规律，科学评价，采用多样化的考察方式方法，确保生源质量。

3. 坚持全面考查，突出重点。在对考生德智体美劳等各方面全面考察基础上，以思想政治、道德品质、创新能力、科研潜质、专业素质和身心素质等作为选拔的重要标准。

4. 健全监督机制，加强选拔过程监督。

二、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我院 2023 年博士研究生“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的领导和组织工作。设纪检人员 1 人，负责监督考核各环节。设秘书 1 名，负责考生材料收集、考核过程的记录和录音录像等工作。

三、招生学科与拟招生人数

招生学科：食品科学与工程；

拟招生名额：5-10 名。

四、申请条件

申请者须由两名报考学科或行业内知名专家（具有正高级职称）推荐，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行端正。

2、符合我校当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中规定的报考条件。

3、申请者应为硕士研究生毕业或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且其所获学位学科与食品科学与工程相同或相近（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在入学前获得硕士学位）。

4、科研能力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1）硕士学位论文获得省级优秀论文或校级优秀论文一等奖；

（2）学术论文：攻读硕士研究生以来有以第一作者（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在 SCIE 或 EI 源期刊发表学术论文并能被检索。

（3）国家发明专利：攻读硕士研究生以来有以第一作者（第二作者，导师是第一作者）获批的国家发明专利。

5、具有较强的外语应用能力，外语水平达到以下条件之一：

（1）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CET-4）合格（或四级考试成绩 425 分及以上）；

（2）全国公共英语等级考试第五级（PETS5）成绩 60 分及以上；

（3）雅思（IELTS）考试成绩 5.5 分及以上；

(4) 美国研究生入学考试(GRE)成绩 1300 分(新题型 310 分)及以上;

(5) 托福(TOFEL)成绩 530 分(新题型 80 分)及以上;

(6) 具有 6 个月(含)以上国际交流经历;

(7) 在国(境)外获得全日制学位(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证书)。

6、身体和心理健康状况符合规定的标准。

7、报考类别为非定向就业, 申请人被录取后必须全脱产学习, 并将人事档案转入我校。

8、跨一级学科报考者, 须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讨论通过后方可进入综合考核阶段。

五、申请-考核程序

1、报名流程

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http://yz.chsi.com.cn/bsbm/>)报名, 网报时每位考生只能选报一名导师, 以第一次报名信息为准。多次报名或报考 2 名以上(含 2 名)导师的信息无效。并按当年博士生网上报名须知要求如实填写和提交报名信息。

2、报名材料

凡申请参加我院“申请-考核制”的考生, 在网上报名成功后, 须将我校招生简章中附件二《郑州轻工业大学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材料册》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shigongyjs@126.com。材料命名: 2023

年申请-考核制博研报名材料-申请人姓名。

申请人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申请条件，如实提供上述所列申请材料，如有伪造，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录取资格。

3、资格审查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查评估，结合招生导师意向，择优确定进入综合考核名单，并在本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期为3个工作日。

4、综合考核

学院成立“考核专家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核的申请者进行综合考核。“考核专家小组”不少于5人（其中博士生导师不少于综合考核专家组总人数的三分之二），对申请人进行综合考核。考核专家小组秘书负责综合考核过程的录音录像和详细记录，纪检人员负责监督考核各环节。

综合考核采用科研业绩评价和综合面试相结合的形式。综合考核成绩总分100分，由科研业绩分（占比40%）和综合面试分（占比60%）两个专项成绩组成。综合考核成绩低于60分者，不予录取。

（1）科研业绩评价

科研业绩成绩由科研业绩基础分（60分）和科研业绩创新分（40分）组成，满分100分。科研业绩基础分，学校审核通过的申请者均可得满分；科研业绩创新分，依据《科研业绩创新分评价表》（附表1）进行计分，最高40分。

（2）综合面试

考核专家小组听取申请人汇报、查阅申请人提交的申请材料、提问质询后对申请人的外语水平、专业能力、科研潜质、综合素养等进行无记名评分，最高 100 分。

考核总成绩=科研业绩分×40%+综合面试评分×60%

综合考核成绩低于 60 分者，不予录取。

将申请材料、面试记录、录音录像等材料由学院保存，备查期限为 3 年。

六、录取原则

1、学院在复试后进行导师、申请人双向选择，根据考核成绩综合排名、招生指标，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批。

2、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定，研究生院将审定后的拟录取名单在郑州轻工业大学研究生招生网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

七、其它

1、所有拟录取博士研究生应在拟录取名单公示后 30 日内将个人人事档案转至郑州轻工业大学研究生院，否则，将取消拟录取资格，递补录取其他合格申请人。

2、申请者如对录取结果有异议，可于招生年度当年内向学院、学校招生办公室或纪委办公室反映，逾期不予受理。

3、本细则由食品与生物工程招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解释。本办法未尽事宜，按学校或国家现行政策执行。

八、联系方式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高新区科学大道 136 号郑州轻工业大学科学
校区食工大楼

邮编：450000

联系人：李皓 老师

Email: shigongyjs@126.com

电话：0371-86608672 13633859410

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

2023 年 01 月 11 日

附表1 科研业绩创新分评价表

序号	成果类型	成果分类	计分	备注
1	学位论文	1. 省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10分；		①以证书或相关公示文件为准
		2. 校级优秀硕士学位论文，5分。		
2	学术论文	1. 中科院JCR一区SCI期刊论文，15分/篇；		①论文以见刊为准，并提供检索收录证明；②SCI/EI收录论文发表当年度期刊不得列入预警名单；③论文须为本人第1作者，或本人第2作者（且导师第1作者）。
		2. 中科院JCR二区期刊论文，10分/篇；		
		3. 中科院JCR三区期刊论文或国内一级学报，7分/篇；		
		4. 中科院JCR四区期刊论文或EI收录论文，4分/篇；		
		5. 中文核心论文（北大核心），2分/篇。		
3	专利	1. 发明专利授权，10分/件；		①以授权专利证书为准； ②本人应为第1发明人，或本人第2发明人，导师为第1发明人。
		2. 实用新型专利授权，3分/件。		

附表2 综合面试成绩评定方式

类型	考核内容	成绩评定	备注
综合面试 (100分)	思想政治品德 (合格或不合格)	根据申请材料和现场提问，对申请人的思想政治素质、学习态度、道德品质、遵纪守法情况及心理健康状况等进行评价。	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结果为合格或不合格，不计入综合面试成绩。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专业素养 (40分)	1. 申请人采用PPT (10分钟以内) 汇报个人陈述书中涉及的个人学习和科研经历、创新成果，以及拟从事的研究方向和科研设想等。	综合面试时间每申请人不低于20分钟。
	创新能力 (30分)	2. 综合考核专家组通过听取申请人汇报和现场提问，对申请人的专业素养 (满分40分) 和创新能力 (满分40分) 打分。	
英语水平 (30分)	3. 综合考核专家组对考生的英语水平 (满分20分) 进行现场考核和打分。		